

# 致理科技大學

## 2025 全國高中職核心商務技能實作競賽實施辦法

### 壹、實施目的：

為促進全國高中職學生商務技能的培養，「核心商務技能實作競賽」將透過專題製作方式，使學生將商務相關理論知識應用於實際情境，包括商品、通路、品牌、定價、行銷企劃、資訊、永續等各方面，旨在培養學生全方位能力，並融入實作與創意之理念，提升高中職學生核心商務技能。

### 貳、實施對象：

- 一、全國高中職在校級學生。
- 二、本競賽之參賽學生，每組參賽以 3~4 人為限。

### 參、競賽內容：

商務、創新、資訊、永續或不限以上內容，可自選實務專題主題。專題內容需包含前言、研究方法、研究結果及結論至少 6 頁至多 30 頁。本次競賽將分為商務組及創新組，分為初賽及決賽，初賽採書面審查方式，進入決賽後須至決賽地點進行簡報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權利。

### 肆、活動時間

- 一、繳交報名表：即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17 日(星期一) 下午 17:00 前，凡符合參賽資格者，請至 <https://forms.gle/u3Es89WAWRjoxgel8> 線上報名，完成報名後，請先行加入競賽 LINE 群組(<https://line.me/ti/g/e-fk9799aC>)，以利後續相關事項通知。
- 二、初賽收件日：參賽隊伍需於 2025 年 3 月 2 日(星期日)下午 23:00 前，將自選實務專題主題 PDF 檔上傳至以下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dhCiCmEqkeNXhRr7>，逾期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  
備註：自選實務專題主題之書面內容呈現方式不限，頁數以 30 頁為限。
- 三、入圍決賽結果公告：2025 年 3 月 6 日(星期四)下午 15:30 公告於致理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網站。
- 四、入圍決賽參賽隊伍簡報上傳：2025 年 3 月 12 日(星期三) 下午 15 :00 前，將 PPT 簡報檔上傳至以下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GbymD4EFJQGa7Qk6>。
- 五、決賽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5 日(星期六)  
決賽地點：致理科技大學 綜合教學大樓 1 樓表演廳(商務組) 及 地下 1 樓演講廳(創新組)。

決賽流程：

| 活動流程           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報到入場                   | 13:00-13:30 |
| 競賽規則說明                 | 13:30-13:40 |
| 各組報告時間(報告 7 分鐘，3 分鐘換場) | 13:40-16:20 |
| 休息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| 16:20-16:40 |
| 評審講評及頒獎                | 16:40-17:10 |
| 活動結束                   | 17:10       |

## 伍、評分標準

一、初賽規則(書面審查)：

(一) 『初賽』以書面方式進行審查，由初審委員根據評分標準評選優秀作品進入決賽。

(二) 初賽評分標準如下：

| 初賽 | 評分標準  | 權重   |
|----|-------|------|
|    | 專題創新性 | 20%  |
|    | 專題可行性 | 30%  |
|    | 文字流暢  | 30%  |
|    | 成果貢獻  | 20%  |
|    | 總計    | 100% |

二、決賽規則(現場比賽)：

(一) 參賽發表人以競賽報名之小組成員為限，務必親自參與競賽，否則取消該組決賽資格。

(二) 參賽隊伍須於規定之場次進行口頭簡報，形式不拘，自由發揮創意，惟時間限制於 7 分鐘內完成。

(三) 初賽評分標準如下：

| 決賽 | 評分標準          | 權重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   | 書面資料或作品嚴謹與完整性 | 30%  |
|    | 簡報說明流暢度       | 20%  |
|    | 簡報內容創意及完整性    | 30%  |
|    | 現場團隊表現及台風穩健度  | 20%  |
|    | 總計            | 100% |

## 陸、獎勵辦法

總獎金新臺幣(以下同)貳萬元，商務組、創新組分別：

- 第一名，每組獎金參仟元整，獎狀一紙。
- 第二名，每組獎金貳仟伍佰元整，獎狀一紙。
- 第三名，每組獎金貳仟元整，獎狀一紙。
- 優勝取 2 組，每組獎金壹仟貳佰伍拾元整，獎狀一紙。
- 佳作若干，獎狀乙紙，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況調整之。

名次以總分之高低進行排序，若最後總成績有同分之情形，則由評審開會討論決定。

## 柒、其他

一、凡經報名參加本次競賽活動之團隊，即完全同意接受主辦單位所提出之相關權利與義務，不得異議。

二、參賽證明以電子檔型式頒發。

三、本競賽聯絡人：致理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朱思薇老師。

聯絡地址：2205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 號

聯絡電話：02-2257-6167 轉1558